



# 112 學年度 多元專長培力課程 四技進修部獨立招生簡章

報名資格：取得學士學位，並持有畢業證書者，且已役畢或經核可免兵役。

網路報名日期：112/4/10(一)09：00~112/7/28(五)12：00。

放榜日期：112/8/18(五)10：00 起至本校首頁查詢，本會不再寄送錄取通知單。

南臺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連絡地址：710301 臺南市永康區尚頂里南台街 1 號

連絡電話：(06)2533131 轉 綜合業務組 2120~2122

傳真：(06)254-6743

網址：<https://www.stust.edu.tw>

網路報名網頁：<https://webap.stust.edu.tw/EnrollStud/>

E-mail：[publish@stust.edu.tw](mailto:publish@stust.edu.tw)



報名 QR\_Code



# 南臺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四技進修部獨立招生 重 要 日 程 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2/3/20(一)起	簡章考生可自行上網列印，網址： <a href="https://recruit.stust.edu.tw">https://recruit.stust.edu.tw</a> 。
網路報名日期	112/4/10(一)09：00~起 112/7/28(五)12：00 止	報名網站 <a href="https://webap.stust.edu.tw/EnrollStud/">https://webap.stust.edu.tw/EnrollStud/</a>
成績查詢	112/8/3(四)10：00 起	成績查詢於本校報名網站，本會將不再另行寄發成績單。
成績複查日期	112/8/3(四)10：00~16：00	本校報名網站申請成績複查，以 E-mail 或電話回覆複查結果。
放榜	112/8/18(五)10：00 起	公布於本校首頁，本會不寄送錄取通知單。
註冊繳費	112/8/22(二)~112/8/24(四)	1.本校首頁列印繳費單至彰化銀行各地分行繳費、ATM 轉帳、信用卡或跨行匯款繳費。 2.未於規定日期內完成繳費註冊者，取消錄取資格，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正取生現場報到	112/8/24(四)15：00~20：00	報到系別等注意事項，另行公告。
備取生報到註冊	112/8/28(一)	1. 若有缺額，將個別以電話通知備取生報到註冊(依備取順序優先遞補)。 2. 備取生作業至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截止。

※本招生簡章所有時間書寫採 24 小時制方式，請特別注意。

※注意：因應國內疫情變化並配合當時防疫之相關配套措施，本日程表若有變動，以網路公告為準。

# 南臺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四技進修部獨立招生簡章

## 目 錄

壹、 各招生系組及名額.....	1
貳、 報考資格.....	2
參、 報名日期及方式.....	2
肆、 資格審查.....	3
伍、 成績計算、查詢及複查.....	3
陸、 分發放榜.....	3
柒、 報到註冊.....	4
捌、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5
玖、 其他規定.....	5
【附錄一】全學程開課時序表(僅供參考).....	6
【附錄二】網路報名系統注意事項及報名流程.....	16
【附錄三】南臺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進修部收費標準.....	18

## 壹、各招生系組及名額

南臺科技大學為辦理四年制進修部招收新生，依規定組成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秉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招生事宜，並處理招生有關緊急事項。

### 一、四技進修部

四技(進修部隨班附讀)系組	志願代碼	學院	招生名額	應修畢業科目及學分	上課時間
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 (分機：3501)	A1	工學院	5	附錄一之 1	星期一至五 18:20~21:30 (隨班附讀)
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分機：3511)	A2		5	附錄一之 2	
資訊管理系 (分機：4301)	B1	商管學院	5	附錄一之 3	
企業管理系 (分機：4501)	B2		5	附錄一之 4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分機：4701)	B3		5	附錄一之 5	
資訊傳播系 (分機：7101)	C1	數位設計學院	5	附錄一之 6	
視覺傳達設計系 (分機：7301)	C2		5	附錄一之 7	
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 (分機：7501)	C3		5	附錄一之 8	
應用英語系 (分機：6101)	D1	人文社會學院	8	附錄一之 9	
應用日語系 (分機：6301)	D2		8	附錄一之 10	
合計			56		

### 二、注意事項：

- (一)報名可選填全部招生系組。
- (二)以上招生系組均無相關科系和性別限制。
- (三)修業年限 1~4 年(不得延長修業年限)。各系組考生依其全學程開課時序表(附錄一僅供參考，全學程開課時序表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版本為準)之規定修習科目且成績全部及格，並修滿規定學分者，授與學士學位，並加註「學士後多元專長」等字樣。
- (四)部分課程視教學需要，得於暑期開課加修學分。但依照教育部 92 年 4 月 9 日臺社(一)第 0920040268 號函規定，暑期加修學分，無法給予學雜費減免。另依教育部 98 年 12 月 7 日台參字第 0980202344C 號函規定，暑期修習學分亦無法辦理就學貸款。
- (五)本校提供工讀助學金、學業優良獎學金、競賽優異獎(補)助金、急難救助金、中低收入戶家庭考生就學補助金等多項獎助學金。
- (六)詳細課程內容請洽各系，分機如上表列，或至本校各系網頁瀏覽。

## 貳、報考資格

- 一、報名資格須為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獨立學院畢業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並取得學士學位者。
- 二、報名資格文件
  - (一)學歷(力)證明影本：畢業證書。
  - (二)持國外學歷報名者，其就讀學校須為教育部所認可，報名時須繳交(驗)下列證件：
    1.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 1 份。
    2.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本 1 份。
    3. 本國人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出國紀錄 1 份，應包括國外學歷修業之起迄期間，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
  - (三)已役畢或經核可免兵役證明。
- 三、特殊報名資格限制：
 

現役軍人報考，須繳交服務單位出具同意書證明正本，始可報名；現役軍人(含替代役男)如在 112 年 9 月 30 日前退伍者，須繳交服務單位出具之退伍日期證明正本，始可報名。
- 四、請特別注意自己是否符合報名資格。報名時考生需上傳學歷證明文件(需蓋畢業學校關防)，若資格不符者，將予以取消報名及錄取資格，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 五、依教育部 103 年 12 月 17 日臺教文(五)字第 1030082874B 函修正「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5 條規定，本招生不得招收僑生。但僑生非以就學事由，已在臺灣取得合法居留身分者，不在此限。

## 參、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網路報名
  - (一)網路報名網址：<https://webap.stust.edu.tw/EnrollStud/>。
  - (二)報名時間從 112 年 4 月 10 日(一)09:00 起至 112 年 7 月 28 日(五)12:00 止，期間 24 小時開放(請特別注意!!報名網站將準時在 12:00 關閉，未在此時間之前完成資料送出者，亦等同未完成報名手續，無法取得報名准考證號碼)，網路報名流程請詳閱【附錄二】。
  - (三)報名費：免費。請先至報名系統索取登入系統密碼。
- 二、網路填報及上傳資料
  - (一)報名表：請於報名系統內填寫報名資料。
  - (二)最近 2 個月 2 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勿上傳生活照)。
  - (三)上傳國民身分證正反面電子檔。
  - (四)上傳在校歷年成績單(須蓋有原學校教務戳章)。
  - (五)上傳學歷證件：大學畢業證書。
  - (六)檔案上傳注意事項：
    1. 請依上述要求項目，個人照片、國民身分證等分項製成 JPG 檔案，歷年成績、書面審查資料及其他檔案可為 JPG 或 PDF 檔案。
    2. 每一上傳項目僅能上傳 1 個檔案，若有多份資料請考生自行合併後上傳。
    3. 每一項目可上傳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所有項目檔案大小以 10MB 為限。
    4. 可以單一項目上傳或多個項目同時上傳。
    5. 上傳檔案前，請確認檔案大小與格式是否符合規定。
    6. 檔案上傳之後可以下載預覽，但不提供刪除之功能，如果需要更新檔案，請直接再次上傳，即可更新。
    7. 報名檔案一經確認後，不得更改。
- 三、注意事項
  - (一)前項報名程序必須在 112 年 7 月 28 日(五)12:00 前確認送出，未確認送出者，不算完成報名手續。如表件不全或資格不符者，應自行負責，請報名者在進行報名前，

先行審核自己的資格。確認送出前請再仔細核對報名文件上傳是否齊全，較為妥當。

(二)繳驗之證件及所填資料，若經查明有不實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則取消應考資格；已錄取者則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三)錄取生須於報到時繳交學歷(力)證明文件正本，如報到時來不及繳交，須於開學後 1 週內補交，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肆、資格審查

本校對已上傳報名者資格予以審查學歷證件，以計算畢業年資；資格審查若有表件不全或不符報考資格規定者，取消報名資格。

## 伍、成績計算、查詢及複查

### 一、成績計算

項目	評分項目	比率	計分內容										
1	在校歷年畢業成績	70%	歷年成績單之畢業成績(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第 2 位)；不及格或未繳交者，本項成績以 60 分計算。										
2	畢(肄)業年資成績	30%	<p>基本分數為 60 分；畢業年資額外加分(依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畢業年資</th> <th>滿 1 年 未滿 2 年者</th> <th>滿 2 年 未滿 3 年者</th> <th>滿 3 年 未滿 4 年者</th> <th>以此類推，每增加 1 年再加 2 分，最高加 40 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額外加分</td> <td>加 2 分</td> <td>加 4 分</td> <td>加 6 分</td> <td></td> </tr> </tbody> </table> <p>1. 畢業年資係以取得畢業資格之年月起算，持符合報考資格之各項證書、證明書報考者，以其證書之記載年月起算。 2.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自取得同等學力或符合同等學力資格後起算。 3. 以上均計算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核計其畢(肄)業年資。</p>	畢業年資	滿 1 年 未滿 2 年者	滿 2 年 未滿 3 年者	滿 3 年 未滿 4 年者	以此類推，每增加 1 年再加 2 分，最高加 40 分。	額外加分	加 2 分	加 4 分	加 6 分	
畢業年資	滿 1 年 未滿 2 年者	滿 2 年 未滿 3 年者	滿 3 年 未滿 4 年者	以此類推，每增加 1 年再加 2 分，最高加 40 分。									
額外加分	加 2 分	加 4 分	加 6 分										
合計		100%	<p>1. 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總成績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第 2 位。 2. 總成績 = 在校歷年畢業成績 × 70% + 畢(肄)業年資成績 × 30%。</p>										

### 二、總成績計算範例

本會總成績之計算，係以(1)在校歷年畢業成績及(2)畢業年資成績乘以其各占總成績比率後之和(各項成績計算過程，小數部分四捨五入取至小數第 2 位為本會總成績)。

### 三、成績查詢

成績將於 112 年 8 月 3 日(四)10:00 起，於本校報名網站查詢，不再另行寄發成績單。

### 四、複查成績

對成績有疑義時，得於 112 年 8 月 3 日(四)10:00 起至 16:00 止於報名網站申請，以 E-mail 或電話回覆複查結果，逾期不予受理。

五、申請複查以 1 次為限；申請複查者僅就成績核計進行複查。

## 陸、分發放榜

### 一、分發錄取原則

(一)由招生委員會依報名人數及總成績，議定最低錄取標準，若考生總成績達該系最低錄取標準者始予錄取。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或報名人數不足時得不足額錄取。各系錄取學生，最後一名如有 2 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處理方式，以在校歷年學業平均成績較高者優先分發錄取；若仍相同時，則以畢業年資較高者優先錄取。

### (二)分發方式

全體考生依總成績(特種生未經優待加分)高低排序，按選填志願順序分發。報名學

生第一志願尚有缺額時，即分發第一志願；若第一志願已分發額滿，則分發第二志願，依此類推。若所有志願皆額滿時，則列為備取生。備取生遞補時，仍按總成績高低排序(備取生及非第一志願者)，依選填志願順序再重新分發。

**※請務必慎填志願順序，若經報名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

## 二、放榜

112 年 8 月 18 日(五)10:00 起，在報名系統公布錄取名單，本會不寄送錄取通知單，請自行上網查詢。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註冊及報到，考生不得以未收到錄取通知單為理由，要求補註冊及報到。

## 柒、報到註冊

### 一、繳費註冊

- (一) 繳費日期：112 年 8 月 22 日(二)至 112 年 8 月 24 日(四)。
- (二) 繳費方式：報到前至南臺網站首頁/新生專區/大學部/列印學雜費繳費單至彰化銀行各地分行或 ATM 轉帳繳費。
- (三) 辦理學雜費減免或就學貸款者，請於註冊截止日前完成學雜費減免申請或就學貸款申貸對保。

### 二、正取生報到及繳交資料

- (一) 繳交資料日期：112 年 8 月 24 日(四)16:00~20:00。
- (二) 繳交資料地點：請見榜單公告。
- (三) 應繳相關資料如下：
  1. 繳交學歷(力)證明
    - (1) 畢業生繳驗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
    - (2) 應屆畢業生繳交新生入學切結書。
    - (3) 持國外學歷者，除正本外，須附駐外館處驗證證明。
  2. 照片 2 吋 1 張(製發學生證用)。
  3. 錄取生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 (1) 此項為入學後學雜費溢繳需退費或獎學金撥款用。
    - (2) 帳號號碼須為 14 碼且要清晰。
  4. 男性或女性退伍軍人，請填妥兵役狀況調查表，已服役者辦理儘後召集，未服役者辦理緩徵申請。
  5. 學籍表(黏貼 2 吋照片 1 張)。
- (四) 逾期未繳費註冊及報到繳交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五) 以上時程如有變動，請依最新公告為主。

### 三、備取生報到註冊

- (一) 備取生報到註冊日期，將於 112 年 8 月 28 日(一)起至開學日，個別以電話依備取順序通知報到註冊，所以網路報名時請務必填寫暑假時可以聯絡到電話(最好是手機)，以免自身權益受損。
- (二) 備取生接獲錄取報到通知(電話)後，應於指定時間內攜帶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L105 辦公室)繳交，完成報到手續，於規定期限內上網列印繳單及至彰化銀行各分行繳費。凡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報到及完成繳費註冊者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將以備取生依序遞補。

四、經錄取之考生應依本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開除學籍，亦不發給任何學歷(力)證明；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五、錄取生報到時應繳交學位證書正本，未繳者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遞補；報名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捌、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基於「辦理招生作業」、「學生資料管理」等目的，本校須蒐集考生的各項識別類、特徵類、學習經歷類、工作情形類等個資(須請考生提供證明文件，詳見簡章)作為招生作業期間及地區內的資格審核、安排考試、招生聯繫之用。考生可依法行使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請求提供複製本；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請洽本校綜合業務組(06)2533131 轉 2120-2122。(註：如未完整提供資料，將無法完成本次報名。)

## 玖、其他規定

### 一、考試時遇有空襲及重大災害注意事項：

因重大事故影響以致不能依照原訂時間或辦法舉行面試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統一發布緊急措施消息，於本校首頁公告或撥電話至本校詢問。俟重大事故結束後再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依規定處理，並公告之。

註：重大事故包括：1.颱風、地震、豪(大)雨或其他重大天然災害。2.法定傳染病流行疫情或其他重大疫情。3.空襲、火災等其他重大變故。

### 二、學生若有申訴情事(含違反性平平等原則)，請於 112 年 8 月 21 日(一)前檢附相關資料以正式書函寄達本招生委員會。本校招生委員會應於 1 個月內正式答覆，必要時得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 三、本校辦理試務工作時，若有三親等以內之親屬報名，招生委員會應訂定迴避原則。

###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項，係依相關規定暨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之。

## 【附錄一】全學程開課時序表(僅供參考)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之全學程時序表尚需經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提案通過，本附錄各系組開課時序表為僅供報考參考，入學以本校教務處首頁/課程時序/夜四技多元培力公告資料為準。

### 1.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工程數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靜力學	下	3	3
專業必修	材料力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機電整合實務	下	3	3
專業必修	自動控制	上	3	3	專業必修	機電整合技術	下	3	3
專業必修	控制工程實驗	上	3	3	專業必修	電工學	下	3	3
專業必修	實務專題(二)	上	3	3	專業必修	氣壓控制實務	下	3	3
專業必修	實務專題(一)	下	3	3	專業必修	機械設計	下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動力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腦程式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工程材料	上	3	3	專業選修	精密機械振動測試與分析	下	3	3
專業選修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上	3	3	專業選修	精密控制系統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智慧微處理機控制實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工廠自動化通訊技術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智慧型機器人概論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及實習	下	3	3
專業選修	馬達原理與控制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機機械簡介	下	3	3
專業選修	感測元件應用	上	3	3	專業選修	壓電技術應用	下	3	3
專業選修	工業日文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腦輔助製造	下	3	3
專業選修	精密加工技術	下	3	3	專業選修	光電元件應用技術	下	3	3
專業選修	微機電系統	下	3	3	專業選修	專利檢索與創作	下	3	3

備註：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36 學分、最低選修 12 學分。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 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 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2.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課程表

##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汽車自動化概論	上	3	3	專業必修	汽車綜合檢修實習(二)	下	3	3
專業必修	汽車綜合檢修實習(一)	上	3	3	專業必修	材料力學	下	3	3
專業必修	靜力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實務專題(一)	下	3	3
專業必修	汽車電子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汽車電子學實驗	下	3	3
專業必修	熱力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汽車高等診斷技術	下	3	3
專業必修	實務專題(二)	上	3	3					
專業必修	汽車工程	上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車輛工程概論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路學	下	3	3
專業選修	汽車新式裝備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動車概論	下	3	3
專業選修	機構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汽車專業英文	下	3	3
專業選修	能源與環境	上	3	3	專業選修	自動控制	下	3	3
專業選修	電腦輔助繪圖	上	3	3	專業選修	焊接技術	下	3	3
專業選修	底盤工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動力學	下	3	3
專業選修	微處理機應用	上	3	3	專業選修	內燃機	下	3	3
專業選修	車體板金技術	上	3	3	專業選修	車身設計與製造	下	3	3
專業選修	自動變速箱原理與實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工廠規劃與管理	下	3	3
專業選修	行銷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冷凍空調技術	下	3	3
專業選修	車輛元件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顧客關係	下	3	3
專業選修	工業日文	上	3	3	專業選修	馬達原理與控制	下	3	3
專業選修	感測元件應用	上	3	3	專業選修	汽車塗裝技術	下	3	3
專業選修	電機機械簡介	上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36 學分、最低選修 12 學分。
-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作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3. 資訊管理系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資訊管理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計算機與程式設計概論	上	3	3	專業必修	電腦網路概論	下	3	3
專業必修	基礎程式設計	上	3	3	專業必修	資料結構	下	3	3
專業必修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Java)	上	3	3	專業必修	企業流程概論	下	3	3
專業必修	資料庫理論與設計	上	3	3	專業必修	管理資訊系統	下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網頁程式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物件導向系統分析與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CCNA 認證課程	上	3	3	專業選修	電子商務理論與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統計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多媒體實務與應用	下	3	3
專業選修	財務管理與投資	上	3	3	專業選修	進階程式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多媒體設計與整合	上	3	3	專業選修	決策支援系統	下	3	3
專業選修	行動商務程式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資料庫系統設計與應用	下	3	3
專業選修	ERP 配銷模組	上	3	3	專業選修	專案管理	下	3	3
專業選修	科技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下	3	3
專業選修	知識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財務資訊系統	下	3	3
專業選修	財務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顧客關係管理	下	3	3
專業選修	創業管理	上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24 學分、最低選修 24 學分。
-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 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 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4. 企業管理系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企業管理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管理學	下	3	3	專業必修	資訊管理	下	3	3
專業必修	生產與作業管理	上	3	3	專業必修	財務管理	下	3	3
專業必修	行銷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企業倫理	下	3	3
專業必修	人力資源管理	上	3	3	專業必修	企業政策	下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經濟學(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會計學(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統計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商事法	下	3	3
專業選修	網路應用概論	上	3	3	專業選修	績效管理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商業套裝軟體應用	下	3	3	專業選修	顧客關係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消費者行為	下	3	3	專業選修	不動產投資與管理概要	上	3	3
專業選修	財務報表分析	上	3	3	專業選修	服務業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企業資源規劃	上	3	3	專業選修	企業經營模式	下	3	3
專業選修	電子商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不動產經紀實務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24 學分、最低選修 24 學分。
-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5.行銷與流通管理系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經濟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管理學	下	3	3
專業必修	行銷管理	上	3	3	專業必修	計算機與程式設計概論	下	3	3
專業必修	供應鏈管理	上	3	3	專業必修	零售管理	下	3	3
專業必修	消費者行為	上	3	3					
專業必修	企業倫理	上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統計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國際行銷	下	3	3
專業選修	顧客關係管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實體配送	下	3	3
專業選修	網路行銷	上	3	3	專業選修	促銷策略與管理	下	3	3
專業選修	流通商情	上	3	3	專業選修	智慧化物流中心營運與管理	下	3	3
專業選修	行動商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國際物流	下	3	3
專業選修	企業資源規劃	上	3	3	專業選修	物流管理	下	3	3
專業選修	行銷企劃	上	3	3	專業選修	銷售數據分析與應用	下	3	3
					專業選修	服務業管理與行銷	下	3	3
					專業選修	管理會計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24 學分、最低選修 24 學分。
- 二、在校修業年限至多四年。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6. 資訊傳播系課程表

##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資訊傳播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分	時數	時數
專業必修	基礎影像製作與剪輯	上	3	3	專業必修	多媒體設計	下	3	3
專業必修	設計基礎	上	3	3	專業必修	攝影學	下	3	3
專業必修	動態網頁程式設計	上	3	3	專業必修	創意思考與設計方法	下	3	3
專業必修	數位傳播實習媒體實務(一)	上	3	3	專業必修	數位傳播實習媒體實務(二)	下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數位影像處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媒介寫作	下	3	3
專業選修	行銷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3D 動畫製作	下	3	3
專業選修	新聞編採實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多媒體動畫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基礎動畫製作	上	3	3	專業選修	廣告與公關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影像敘事與劇本寫作	上	3	3	專業選修	攝影棚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社群媒體行銷	上	3	3	專業選修	行動多媒體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互動多媒體製作	上	3	3	專業選修	資訊圖像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後製影像特效	上	3	3	專業選修	數位廣播節目製作	下	3	3
專業選修	戲劇與表演實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影劇賞析與美學文化	下	3	3
專業選修	文化創意與產業應用	上	3	3	專業選修	數位特效製作	下	3	3
專業選修	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創業概論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24 學分、最低選修 24 學分。
-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7. 視覺傳達設計系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視覺傳達設計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數位媒體概論	上	3	3	專業必修	創意思考與設計方法	下	3	3
專業必修	基礎素描	上	3	3	專業必修	構成設計	下	3	3
專業必修	行銷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色彩實驗與應用	下	3	3
專業必修	文字與圖像編排設計	上	3	3	專業必修	互動介面設計	下	3	3
專業必修	使用者經驗設計	上	3	3	專業必修	專案計畫與市場調查	下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廣告學與活動企畫	上	3	3	專業選修	數位影像創作	下	3	3
專業選修	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	上	3	3	專業選修	創業概論	下	3	3
專業選修	作品集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包裝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廣告設計實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3D 電腦繪圖	下	3	3
專業選修	識別系統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影片剪輯與特效	下	3	3
專業選修	商業攝影	上	3	3	專業選修	編輯與印前作業	下	3	3
專業選修	多媒體網頁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包裝設計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文化創意與產業應用	上	3	3	專業選修	設計溝通實務	下	3	3
專業選修	品牌規劃與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跨媒體設計研究	下	3	3
專業選修	展演設計實務	上	3	3	專業選修	服務設計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30 學分、最低選修 18 學分。
-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8. 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基礎 2D 電腦繪圖	上	3	3	專業必修	遊戲企劃	下	3	3
專業必修	遊戲設計學	上	3	3	專業必修	遊戲引擎應用(一)	下	3	3
專業必修	故事編寫	上	3	3	專業必修	遊戲產品企劃	下	3	3
專業必修	遊戲機制與心理	上	3	3	專業必修	創業概論	下	3	3
專業必修	使用者經驗設計	上	3	3	專業必修	遊戲商業模式	下	3	3
專業必修	遊戲引擎應用(二)	上	3	3	專業必修	畢業製作	下	3	3
專業必修	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	上	3	3	專業必修				
專業必修	畢業專題	上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基礎程式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3D 模型及貼圖技法	下	3	3
專業選修	3D 角色動畫	上	3	3	專業選修	3D 角色製作技術	下	3	3
專業選修	多媒體網頁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高階模型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數位編排設計	上	3	3	專業選修	動漫實務專題		3	3
專業選修	文化創意與產業應用	上	3	3	專業選修	影片剪輯與特效	下	3	3
專業選修	進階視覺特效	上	3	3	專業選修	3D 場景設計	下	3	3
專業選修					專業選修	使用者介面設計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30 學分、最低選修 18 學分。
- 二、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 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 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五、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六、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9.應用英語系課程表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應用英語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	英語聽力訓練	上	3	3	專業必修	商務英文閱讀	下	3	3
專業必修	英文文法與習作	上	3	3	專業必修	英語會話	下	3	3
專業必修	英語口語訓練(一)	上	3	3	專業必修	英語口語訓練(二)	下	3	3
專業必修	進階職場英語溝通	上	3	3	專業必修	英語演說與簡報	下	3	3
選修課程									
專業選修	商務英語聽力	下	3	3	專業選修	英文兒童文學	上	3	3
專業選修	英語發音練習	上	3	3	專業選修	英文雜誌選讀	下	3	3
專業選修	電影英文賞析	上	3	3	專業選修	旅遊英文	上	3	3
專業選修	英文閱讀與寫作(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英文閱讀與寫作(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中英翻譯理論與習作	上	3	3	專業選修	談判與契約英文	下	3	3
專業選修	財經英文	下	3	3	專業選修	英文商用書信	上	3	3
專業選修	商務觀光接待英語	下	3	3	專業選修	基礎英語口譯	上	3	3
專業選修	英語故事教學	下	3	3	專業選修	商業口譯實務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24 學分、最低選修 24 學分。
- 二、必須依照(一)(二)之順序修課。
- 三、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四、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五、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六、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七、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10.應用日語系課程表

## 南臺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應用日語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表

(112 年 9 月實施)

必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必修(1)	日文(一)	上	3	3	專業必修(1)	日文(二)	下	3	3
專業必修(1)	日語基本句型練習(一)	上	3	3	專業必修(1)	日語基本句型練習(二)	下	3	3
專業必修(1)	日語聽講實習(一)	上	3	3	專業必修(1)	日語聽講實習(二)	下	3	3
專業必修(2)	進階日文(一)	上	3	3	專業必修(2)	進階日文(二)	下	3	3
專業必修(2)	進階日語基本句型練習(一)	上	3	3	專業必修(2)	進階日語基本句型練習(二)	下	3	3
專業必修(2)	進階日語聽講實習(一)	上	3	3	專業必修(2)	進階日語聽講實習(二)	下	3	3
選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目類別	科目	學期	學分	時數
專業選修	日語會話(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日語會話(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日文習作(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日文習作(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日本文章導讀(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日本文章導讀(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日語能力綜合練習(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日語能力綜合練習(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商用日文書信寫作(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商用日文書信寫作(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進階日語能力綜合練習(一)	上	3	3	專業選修	進階日語能力綜合練習(二)	下	3	3
專業選修	日語導覽入門		3	3	專業選修	服務業日語	下	3	3
專業選修	日本企業文化	上	3		專業選修	對日貿易實例分析	下	3	3

備註：

- 一、總畢業學分數 48 學分，專業必修 36 學分、最低選修 12 學分。
- 二、專業必修必須依照(1)(2)之順序修課，修畢專業必修(1)(2)始得選修專業選修科目。但入學前即取得日語能力檢定 N4 者除外(可自由選課)。
- 三、入學前已取得日語能力檢定 N4 級者，可免修專業必修(1)，但必須選讀專業選修課程 18 學分補足專業必修(1)之學分數。
- 四、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之選修學分如下：(1)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其他外系開設之專業課程最多承認 6 學分。
- 五、修業年限 4 年且不得辦理休學。
- 六、選修科目可視需要增開、調整學分數及上課時數、調整開課學期。
- 七、課程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若有修訂，將公告於本系網頁及教務處最新消息中。
- 八、本表請妥為保存，做為辦理選課、重(補)修、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

## 【附錄二】網路報名系統注意事項及報名流程

網路系統提供更便捷的報名程序，使用本系統須備妥 1 臺可以上網的電腦、瀏覽器及印表機。  
(建議勿使用手機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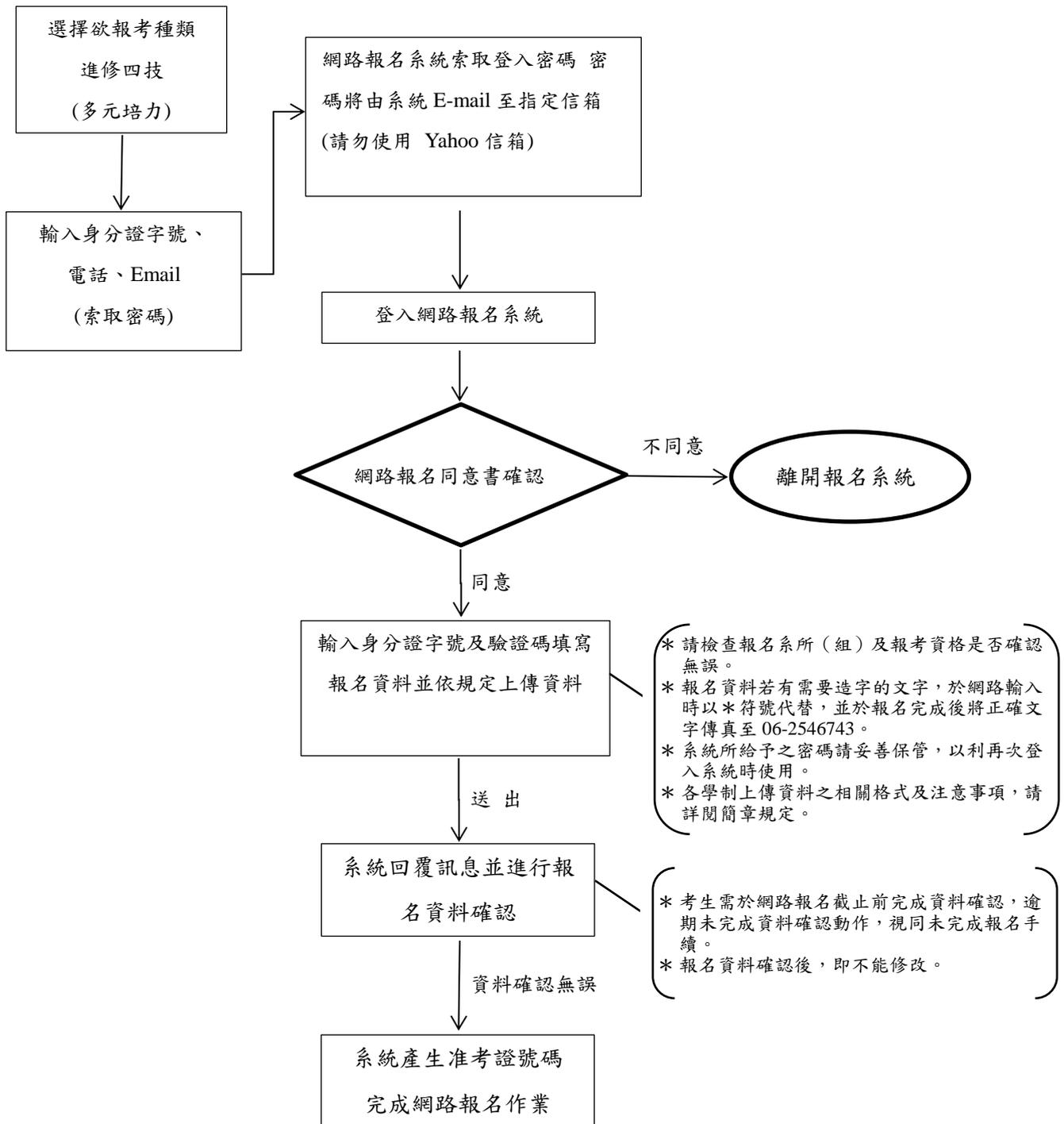
### 一、網路報名注意事項

- (一)報名時間：112 年 4 月 10 日(一)09：00 起至 112 年 7 月 28 日(五)12：00 止。
- (二)報名網址：<https://webap.stust.edu.tw/EnrollStud/>。
- (三)報考資格請於索取報名帳號前輸入，請詳細審閱報名資格，若資格不符請勿報名，以免自身權益受損。學歷(力)證明文件，於錄取時**報到繳交**，若資格不符時，取消其錄取資格。
- (四)若在輸入報名資料時，有任何需造字的特殊文字，請於輸入時以\*符號代替，並於報名完成後將正確文字傳真至 06-2546743。
- (五)報名資料一旦確認送出後即不能修改，請在輸入時確認再三，一經送出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輸入完後可預覽結果，請詳細核對無誤後送出報名表，才算完成資料報名程序。**(請特別注意!!網站將準時在 112 年 7 月 28 日(五)12：00 關閉，未在此時間之前完成資料送出者，亦等同未完成報名手續，無法取得報名號碼)**
- (六)報名完成並經審查合格後，可利用帳號(須輸入密碼)至網路報名系統登入，以下載相關文件、查詢成績及榜單等。
- (七)登入系統後所設定之密碼請牢記(建議列印出來以備查詢)，以便下次登入時使用。
- (八)有關本校之相關資訊可至本校網站查詢。

二、網路報名流程圖

**網路報名系統**

<https://webap.stust.edu.tw/EnrollSt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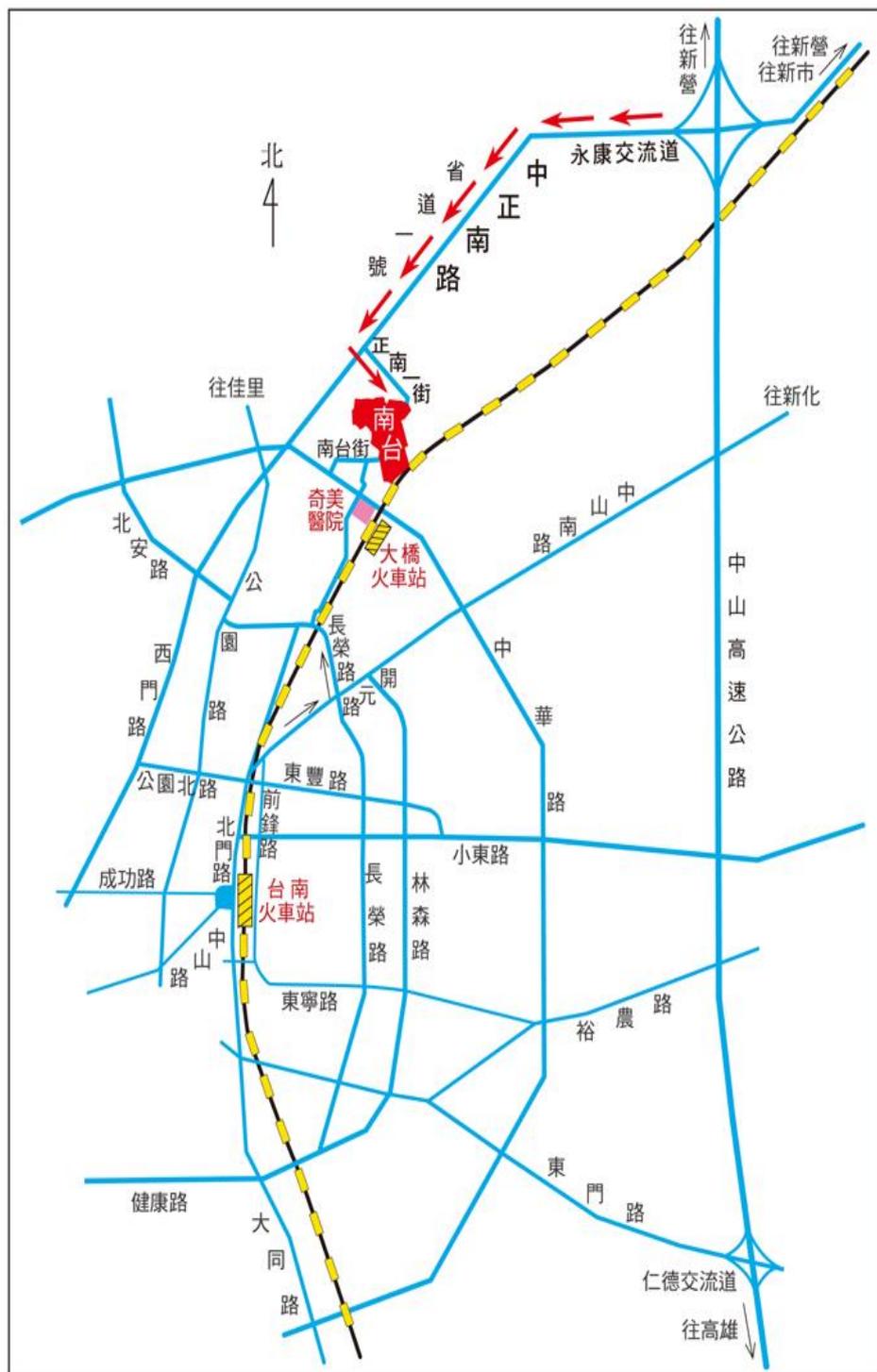
**【附錄三】南臺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進修部收費標準****南臺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進修部收費標準(僅供參考)**

單位：新臺幣元

院別	系所別	非延修生每小時學分費		延修生每小時學分費	
		進修部	在職專班	進修部	在職專班
工學院	機械工程系	1497	1497	1475	1475
商管學院	資訊管理系	1497	1497	1475	1475
商管學院	企業管理系	1390	1390	1370	1370
商管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390	1390	1370	1370
數位設計學院	資訊傳播系	1497	1497	1475	1475
數位設計學院	視覺傳達設計系	1497	1497	1475	1475
數位設計學院	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	1497	1497	1475	1475
人文社會學院	應用英語系	1380	1380	1360	1360
人文社會學院	應用日語系	1380	1380	1360	1360

註：112 學年度收費標準請於註冊前至本校會計室首頁/學雜費資訊專區查詢學雜費收費標準資料。上述表列收費金額為 111 學年度收費標準，僅供參考。

## 南臺科技大學位置圖



### 抵達南臺科技大學之 交通路線說明：

1. 高速公路(自行開車)：
  - (1) 於永康交流道下往臺南市北區→省道 1 號→正南一街(Volvo 汽車)→本校。
  - (2) 於仁德交流道下往臺南市東區→東門路→中華路右轉→奇美醫院→本校。
2. 高速公路(搭統聯客運自北部南下)：下永康交流道後在六甲頂站下車，再步行至本校。
3. 火車：
  - (1) 臺南站：可搭 5 號公車至奇美醫院站或南臺科技大學站下車，再步行至本校或 21 號公車直達本校校園。
  - (2) 大橋站：步行(約 5 分鐘)至本校。
4. 高鐵：
  - (1) 搭乘免費接駁公車至奇美醫院，步行(約 8 分鐘)至本校。接駁車約 30 分鐘 1 班車，車程約 45 分鐘；
  - (2) 於高鐵臺南(沙崙)站搭乘台鐵火車至大橋火車站下車，步行(約 5 分鐘)至本校。火車約 1 小時 1 班車，車程約 25 分鐘。
5. 公車：
  - 21 路公車直達校園。

### 各單位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06-2533131

綜合業務組：分機2120~2122

註冊組(日間學制)：分機2101~2104

註冊組(進修學制)：分機2401~2402